

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及《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4 月 18 日上午 12 时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4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北京鸿业同行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四)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 审议《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六) 审议《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七) 审议《关于增选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 (八) 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鸿业同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九) 审议《关于修改<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十)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十一)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十二) 审议《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三、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

2016 年 4 月 17 日 9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 C 座十五层鸿业科技，北京公司会议室

四、 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余明

联系地址：洛阳高新开发区滨河路 01-5（英之轩商务会所五楼）

电话：13811231667

传真：0379-64316719

(二) 会议费用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名称）：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委托人证照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_____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增选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8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鸿业同行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9	《关于修改<洛阳鸿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是 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